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91101866號
附件：認證範圍乙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(食品藥物暨化粧品實驗室)」之藥物檢驗機構認證範圍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104條之4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認證範圍之變更項目：「西藥」藥品中N-亞硝基二甲胺及N-亞硝基二乙胺等1項之檢驗方法。

部長陳時中

衛生福利部藥物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D045

認證編號：045

認證機構：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檢驗機構：食品藥物暨化粧品實驗室

檢驗機構地址：71710 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
資訊暨教學大樓(Q棟)8樓、11樓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5.09.10

認證有效期限：108.09.10 至 111.09.09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
重金屬 (中藥材及中藥製劑)	衛生福利部台灣中藥典第三版編輯小組。2018。臺灣中藥典第三版，(THP3001) 重金屬測定法-重金屬感應耦合電漿質譜法。衛生福利部。臺北。
N-亞硝基二甲胺* N-亞硝基二乙胺* (西藥)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8.12.12 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藥品中 N-亞硝基二甲胺及 N-亞硝基二乙胺之檢驗方法。

*表變更項目

(以下空白)